附件2：

**重点企（事）业单位认租申请表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单位名称（加盖公章） |  |
| 第一联系人 |  | 手机号码 |  |
| 第二联系人 |  | 手机号码 |  |
| **住房需求（单位：套）** |
| 项目名称 | 公共住房户型 （套）  | 小计 |
| 两房 | 三房 | 四房 |
| **深城投中城花园** |  |  |  | 共 套 |
| 以下部分由行业主管部门填写 |
| 审核意见：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|

备注：

1. 企（事）业单位申请时需结合职工实际情况及可配置户型，职工需满足申请条件及可配置户型按照《坪山新区管委会关于印发<坪山新区个人申请人才住房积分配租规则>的通知》执行。
2. 行业主管部门的审核意见需明确各项目配租套数及户型，并加盖公章。